

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铅蓄电池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 次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和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“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铅蓄电池改扩建项目”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及概要

项目名称：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铅蓄电池改扩建项目；

建设单位：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；

项目性质：改扩建；

项目地址：江苏省金湖县经济开发区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；

项目概况：新增 300 万 KVAH 高性能蓄电池产品，与之配套的公用工程、辅助工程。改造化成工艺、板栅铸造工艺。

二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姜荣才

联系电话：18915195168

E-mail: jiang.rongcai@leoch.com

三、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

环评单位名称：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郑工

联系电话：025-86773128

E-mail: 651514213@qq.com

四、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

1、评价单位接受委托，进行前期现场踏勘和搜集资料，并研究相关法律法规，对工程建设方案进行初步分析，确定评价工作思路和评价工作重点，同时进行第一次信息公开；

2、在进一步现场踏勘和搜集资料的基础上，进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、工程分析、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、污染防治措施分析与评价，编制报告书征求意见稿，同时进行第二次公示，广泛征求项目建设区域公众对本项目及环评工作的

意见和建议，最终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提交环保管理部门审查。

五、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

1、征求意见范围：项目附近可能受到影响的个人或团体。

2、公参意见调查表

公参意见调查表的网络链接：

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EzKx8V7_yzLLV1cV7Eph4A 提取码：dpsv

六、公众意见反馈方式

公众可自本公示之日起，通过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来函、来电、传真、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意见。

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